

# 张家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送达公告

张市监(信)送告〔2025〕1号

湖南速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157家企业(名单附后):

本局于2025年6月24日依法对你单位作出行政处罚决定，因采取其他送达方式无法送达，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八十二条第五项的规定，本局决定依法向你(单位)公告送达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(张市监处罚〔2025〕3号)内容是：吊销营业执照。

请你(单位)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局领取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(张市监处罚〔2025〕3号)，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。

联系人：胡晓 邓文强 联系电话：0744-8227065

联系地址：张家界市永定区子午西路(市烟草公司对面)  
市市场监管局709室

张家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
2025年6月24日



本文书一式\_\_\_\_份，\_\_\_\_份送达，一份归档，\_\_\_\_\_。